

项目要求

一、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依据《安徽省节水型工业园区评价标准（试行）》等相关要求，本项目拟招 1 家技术服务机构为安徽休宁经济开发区节水型工业园区创建项目提供技术服务保障。具体负责节水型园区创建全过程技术指导，承担不少于 3 家工业企业水平衡测试和 1 家市级节水型企业创建任务（确保节水型园区评价标准技术指标企业水平衡测试率、节水型企业覆盖率符合要求），最终汇编节水型工业园区创建申报材料及相应支撑材料，并通过市级初验和省级验收。

二、服务需求

附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内容
1	水平衡测试企业	3 家	开展水平衡测试工作，编制水平衡测试报告书，并通过主管部门审查。
2	市级节水型企业创建	1 家	开展水平衡测试及创建工作，编制水平衡测试报告书及申报材料，并通过主管部门验收。
3	节水型工业园区创建项目自评估报告及支撑材料收集及编制	/	对节水工业园区建设的前期工作、建设过程等主要内容、具体措施、建设效果等进行全面梳理，编制自评估报告及支撑材料，通过市级初验和省级验收。

（一）水平衡测试

制定水平衡测试方案，向待测试的企业提出安装水计量仪表方案，对企业用水系统各项指标开展测试，包括管网踏勘、给排水管网图绘制、现场数据测试和数据查抄，进行用水合理性分析，提出节水合理化建议，按照《企业水平衡测试通则》(GB/T12452-2008)要求，编制企业《水平衡测试报告》，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查验收。园区企业水平衡测试率达到考核技术指标要求。

（二）节水型企业创建

指导园区企业开展市级节水型企业创建工作，承担企业水平衡测试等技术服务工作，协助企业完成改进工作，编制企业《水平衡测试报告》，收集汇编企业创建申报材料及相应支撑材料，并通过市级水行政部门审查验收。园区节水型企业覆盖率达到考核技术指标要求。

（三）编制安徽休宁经济开发区节水型工业园区创建申报材料，通过市级初验和省级验

收。

(1) 编制《安徽休宁经济开发区节水型工业园区创建项目自评估报告》;

(2) 省市级验收所需所有文字及视频资料;

(3) 省市级验收会议服务。

(四) 要求: 安徽休宁经济开发区节水型园区建设实施方案在 2021 年 8 月 15 日前已完成。注: 实施方案仅为参考, 如无明确限制, 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 网址 <https://www.xiuning.gov.cn/zwgk/public/6616431/10544313.html> 提供满足用户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 且此方案须经磋商小组评审认可; 企业水平衡测试(出具水平衡测试报告)和市级节水型企业创建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 省级节水型园区创建申报材料(含相应支撑材料)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并申报。(提供相关纸质报告(报表)捌份及相关图文视频电子版一份。)

三、报价要求

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所投服务的所有设计、材料、评审、备案费用、劳务、利润、税金、各类保险、补偿费及指导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一切费用, 中标价格一次性包死。不因具体项目内容变更而调整, 采购人后期不再追加费用, 投标供应商自行考虑投标风险。

四、质量检验标准

(1) 需满足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执行国家和本地区有关标准和规范要求, 达到招标人和项目审批主管部门的相关审批要求。

(2) 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3) 完成市级初审和省级评估验收工作。

五、其他要求

1、中标供应商应对所出具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中标供应商须对企业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保密。

3、因中标供应商原因造成每少一家企业未通过市级节水型企业创建验收的, 扣除 20% 合同款不予支付。

4、中标供应商要在约定时间内出具水平衡测试报告和市级节水型企业申报材料, 每逾期 1 天, 扣除 1% 合同款。

5、中标供应商要在约定时间内出具安徽休宁经济开发区节水型工业园区创建项目省级节水型工业园区创建申报材料，每逾期 1 天，扣除 1%合同款。

6、中标供应商必须确保整体通过采购人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投标供应商应自行勘察项目现场，如投标供应商因未及时勘察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六、付款方式

-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各阶段支付前，乙方按甲方要求向甲方开具等额发票（收到发票一个月内支付资金）。
- (3)、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生效后必须具备实施条件后，供应商提出预付款申请书，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经省市相关部门验收通过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7%，支撑设备（材料）质保期一年后支付余款 3%。

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要求	数量	单位
1	安徽休宁经济开发区节水型工业园区创建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项

二、商务要求

序号	内容	要求
1	合同签订地点	休宁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2	服务的期限	70 日历天
3	验收	(1) 需满足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执行国家和本地区有关标准和规范要求，达到招标人和项目审批主管部门的相关审批要求。 (2) 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3) 完成市级初审和省级评估验收工作。
4	付款	付款人：休宁县农业农村水利局 付款方式：转账。 合同签订生效后必须具备实施条件后，供应商提出预付款申请书，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经省市相关部门验收通过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7%，支撑设备（材料）质保期一年后支付余款 3%。
5	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的 2.5 %。 可采用转账、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险、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成交供应商按投标承诺履约完成后予以退还